

保定市竞秀区检察院开展专项监督

守护养老机构食药安全

□ 霍倩

近日,保定市竞秀区人民检察院对涉案养老院整改效果跟踪回访,之前医疗器械存放不规范的问题已经不见了,食品药品分类得当,员工健康证照上墙公示,用餐用药安全得到提升,维护了老年人的合法权益及人身安全。

2024年4月,保定市竞秀区人民检察院积极谋划,结合区域特点开展养老机构食药安全专项监督,旨在守护养老院的食品药品安全,切实保障老年人的合法权益和生命健康安全。

在专项监督过程中,检察干

警对竞秀区多家养老机构进行走访,对养老机构的运营管理、服务质量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确保各项工作依法依规进行,同时重点聚焦养老机构的食品安全问题,通过查看食堂进货台账、厨房的卫生情况,了解食品安全管理情况,并重点关注养老机构的医务室卫生状况和医疗服务能力,包括环境卫生、药品管理、医护人员配备、医疗器械养护等方面,为老年人的健康提供有力保障。

养老院作为老年人集中居住和生活的场所,其食品药品安全直接关系到老年人的生命健康。针对调查中发现的部分养

老院食堂、卫生室等场所不符合卫生规定,医疗器械存放不规范等问题,竞秀区检察院向主管部门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加大对养老院食品药品安全的监管力度,规范辖区内养老机构的运营管理,确保老年人的饮食和用药安全。

检察建议制发后,相关行政机关积极整改。收到回复后,竞秀区检察院邀请区政协委员、“益心为公”志愿者对案件整改效果进行“回头看”时发现,上述发现问题均已整改完毕。

随后,竞秀区检察院召开现场听证会,政协委员、“益心为公”志愿者、行政机关代表及部

分养老机构负责人纷纷发言,表达了对检察机关主动作为、担当履职的高度认可。

据介绍,自竞秀区检察院开展养老机构食药安全专项监督以来,该院办理涉及食品生产加工、餐饮质量安全、电商平台食品药品安全等六个方面案件共计18件,充分发挥监督职能,让群众吃得放心、用药安心。该院表示,将持续加强对养老机构食药安全的日常监督,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不断提升养老服务品质,维护辖区内的养老机构健康发展,为构建和谐社会、推动养老事业发展做出检察贡献。

柏乡县检察院结合电影为学生送上精彩开学法治课

本报讯(武会中 段雅楠)新学期伊始,为强化小学生法治观念,提升自我保护意识,柏乡县人民检察院携手柏乡县槐阳小学,开展了一场别开生面的法治教育开学第一课。此次课程以热门动画电影《哪吒之魔童闹海》为切入点,巧妙融合反校园欺凌、反侵害、反性侵、防止网络沉迷四大主题,将严肃的法律知识以生动有趣的方式传递给学生群体。

在校园欺凌问题上,检察干

警结合“哪吒在玉虚宫遭受嘲笑和讥讽”的情节,深入浅出地阐述校园欺凌的表现形式,并结合未成年人保护法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向同学们展示校园欺凌行为的严重后果。检察官干警鼓励同学们,若遭遇或目睹欺凌,要勇敢求助,切勿沉默。

谈及反侵害,检察干警以“申公豹盗走灵珠”的情节类比现实盗窃行为,向学生们普及刑法关于盗窃罪的相关规定,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金钱观,尊重他

人财产权益。

在反性侵教育环节,检察干警借助“结界守护”的保护特点,向学生传授身体隐私保护知识,警示未成年人要牢记身体自主权,遇到可疑情况及时向成年人求助。

针对沉迷网络,检察干警借助“哪吒的魔性冲动”类比青少年在网络世界中因缺乏自控力而陷入沉迷或网络暴力等问题,引导学生们正确认识网络。检察干警提醒同学们,适度上网可以帮助学习知识、放松身心,但过度沉迷网络则会影响学习和生活。同学们要学会合理安排上网时间,避免受到网络不良信息的影响。

在课程的结尾,检察干警引导全体同学齐声朗读电影中的经典语句,强化同学们捍卫自身权益、反抗侵害的决心。柏乡县检察院干警表示,他们将持续深化与学校的合作,开展系列法治教育活动,为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筑牢法治根基。

杜绝欺凌 从我做起
文安检察干警进校园
开讲“开学第一课”

本报讯(杨学琴)2月18日下午,文安县人民检察院干警走进文安县日上小学,以“杜绝欺凌从我做起”为主题,为全校师生上了一堂别开生面的法治培训课,帮助同学们树立学法、懂法、守法的法治观念,提高未成年学生自我保护能力、法治观念和安全意识。

培训课上,检察干警以案释法,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讲述如何预防校园欺凌、抵制不良风气、提高自我保护能力和意识等方面内容,引导同学们注重日常生活的小行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知晓基本的法律边界和行为底线,要敢于向校园欺凌说“不”,学会用法律武器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检察干警生动有趣的讲解引起了在场学生的浓厚兴趣,展开了激烈的讨论。

活动结束后,师生们表示获益颇多,通过这次活动,更加深刻地认识到了校园欺凌的危害性,也学会了如何在日常生活中遵守法律、保护自己。授课干警表示,文安县检察院将继续与日上小学共同努力,持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为构建平安校园、法治校园贡献更多检察力量。

检察长送上特别“开学礼”

本报讯(张瑞霞)2月19日,唐山市古冶区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郭程亮作为宏文中学的法治副校长,来到学校为同学们送上了一份特别的“开学礼”。

课堂上,郭程亮首先立足检察机关的职责,以“树立法治意识,书写精彩人生”为主

题,从“杜绝学生欺凌、正确使用网络、远离不适合未成年人进入的场所和善于用法”四个方面告诫同学们做一名守纪律、懂法律的好学生,让同学们更加清晰地了解了检察机关参与未成年人司法保护的全过程。郭程亮通过巧妙的案例点拨、播放视频短片与法

律讲解相结合的形式与同学们积极互动,寓教于乐地让同学们理解其中蕴含的法律知识。

课程结束后,同学们意犹未尽,表示此次法治课生动有趣,并且收获了很多书本中没有的法律知识,让他们受益匪浅。

护航开学季,普法正当时。为进一步加强未成年人法治教育,秦皇岛市海港区人民检察院开展了多堂形式多样的“开学第一课”。2月20日,该院刑事检察部门干警为东港路小学的学生们重点讲解了未成年人保护法、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两部守护未成年人网络安全的“法宝”,通过一问一答的方式告诉学生们提高警惕,防止网络“大灰狼”侵害,保护好自己的合法权益。图为检察干警和孩子们互动。

俞佳悦 马鑫 摄



乐亭检察院一起拟不起诉案公开听证开到乡镇

推动个案办理向源头治理转变

□ 张爱玲

检察听证是践行“司法为民”宗旨,增强检察机关司法办案透明度,保障人民群众对检察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的有效途径。近日,乐亭县人民检察院就一起非法捕捞水产品拟不起诉案件召开公开听证会,以“看得见”“听得见”的形式,推动案件办理更透明、更公正。

此次听证会邀请人民监督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水

产中心工作人员作为听证员,依法履行监督职责。同时,公安机关办案民警,姜各庄镇、汤家河镇部分村干部代表等应邀参会。为从源头上减少此类案件的发生,让当地群众知晓非法捕捞的刑事政策,了解非法捕捞的危害后果,乐亭县检察院将此次听证会地点设在海洋及内陆水系较多的当地乡镇。

听证会上,乐亭县检察院承办检察官对案件事实认定、主要证据及法律适用发表审

查意见,充分阐述不起诉理由。犯罪嫌疑人真诚悔过,表示将深刻汲取本次教训不再犯。听证人员在充分了解案情的基础上进行评议,一致同意检察机关的审查意见,并对检察机关准确适用法律、严格依法办案的做法给予充分肯定。

最后,检察干警还向听证人员以案释法,宣传相关法律法规,共同探讨如何深化法治宣传、强化生态保护措施,尤其要推动海洋与内陆水系禁渔期

非法捕捞治理的系统化、长效化。

本次听证会不仅是对个案办理情况的公开听证,更是希望通过这一契机,推动“个案办理”向“源头治理”的转变,形成预防犯罪、保护资源的全社会合力。乐亭县检察院将继续坚持治理与治罪并重,依法打击犯罪的同时,更加积极主动服务保障全县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工作,携手共建美丽家园。

沙河市检察院对员额检察官及检察官助理开展培训

以科学考评促专业素养提升

本报讯(吕瑄)为全面提升检察官业务水平,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近日,沙河市人民检察院组织召开检察官业绩考评系统培训会。此次培训会旨在通过科学、规范的考评体系,激励检察官担当作为,提升专业素养,促进检察业务全面发展。该院全体员额检察官及检察官助理参加了此次培训。

培训会上,该院相关负责人从系统的应用背景、操作流程、角色分工等方面,对检察官业绩考评系统进行了详细解读,结合《河北省检察官业绩考评指标及

计分规则》,重点讲解了需要检察官手动填录的项目,并进行了填报演示和流程操作。参训人员就考评方式、计分规则及操作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进行了详细交流讨论。

此次检察官业绩考评系统培训会,是沙河市检察院落实司法责任制改革的重要举措。通过科学的考评体系,将进一步激发检察官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推动检察工作在新时代展现新作为,为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提供更加坚实的司法保障。

消防安全无小事
检察监督护平安

□ 李晨亮 宗兴华

“最近,我们参加社区组织的消防安全知识有奖竞赛,才意识到乱占消防通道是对自己不负责任啊!”近日,保定市满城区人民检察院在跟进检察建议“回头看”工作中,两位正在小区聊天的阿姨说道。

2024年10月,河北省公益诉讼检察大数据智能化应用平台推送线索,辖区某小区存在消防通道堵塞情况。该院组织干警调查核实,发现该小区存在杂物、车辆占用消防通道、疏散通道、安全出口等情况。消防安全事关居民切身利益,消防安全隐患防范刻不容缓。

该院以此案为契机,在全区开展调查走访,发现辖区部分小区存在消防通道被占用、安全出口被堵等共性问题。对此,该院积极发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向相关行政制发检察建议,并及时与相关行政机关就问题整改的必要性、推进整改措施等进行沟通交流。

收到检察建议后,相关行政机关积极采取措施,联系物业和消防部门,组织消防通道被占、消防设施不规范等情况,责令限期整改;开展宣传活动,提醒居民电动自行车不上楼、随手关闭电器、燃气开关,张贴消防安全温馨提示;持续开展消防安全“敲门行动”,宣传消防安全知识。近日,该院在“回头看”工作中发现,上述问题均已整改完毕。

检察官提醒:

公共消防通道,是广大居民日常出行的唯一通道,关键时刻就是生命通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等相关规定,任何单位、个人不得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单位有上述行为的,责令改正,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个人有上述行为的,处警告或者五百元以下罚款。广大居民要提高消防安全意识,遵守法律规定,对自己及他人的生命财产安全负责。



为进一步提升干警运用数智平台、大数据监督模型、人工智能模型的能力,2月21日,石家庄市藁城区人民检察院第四检察部举行学习交流会,就全省公益诉讼和民行大数据智能化平台、检察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及DeepSeek人工智能模型的应用等进行交流座谈,旨在持续更新理念,推动数字技术与公益诉讼及民事、行政检察业务的深度融合,全力提升监督质效。

孙红霞 赵方 摄

(上接第5版)

在信访工作机制方面,《规定》明确要求各级检察院党组每年至少研究一次信访工作,还要建立信访工作部门联席会议制度,同时要求检察院构建党组领导、信访工作部门联席会议统筹协调、负责控告申诉检察工作的部门牵头、相关部门各负其责、各方齐抓共管的信访工作格局。

《规定》详细罗列了检察机关依法管辖的信访事项,包括不服检察机关诉讼终结的刑事处理决定的申诉,不服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刑事判决、裁定的申诉,认为公安机关应当立案而不立案或者不应当立案而立案的控告、申诉等14类,并明确“必要时,上级检察院可以直接受理由下级检察院管辖的信访事项,也可以将本院管辖的信访事项交由下级检察院办理”。

为方便群众反映信访事项,《规定》明确信访人可以采用信息网络、书信、电话、传真、走访等形式,提出控告、申诉、举报或者建议、意见,由12309检察服务中心负责接待信访群众、接收和处理信访事项,检察机关应当自收到信访事项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同时还规定,检察机关实行领导干部常态化接待群众来访和包案制度,检察长、副检察长应当定期接待群众来访、预约接访、带案下访,包案办理疑难、复杂和群众反映强烈的信访案件。

对于信访事项的办理和答复,《规定》要求办理信访事项的部门一般应当自收到移送的信访事项之日起三个月以内办结,并向信访人答复办理结果。对信访事项已经依据法律规定作出生效处理决定或者审查结论,且法律规定的权利救济程序已经穷尽,信访人就同一信访事项继续控告申诉的,检察机关可以依法作出终结决定。

《规定》强调,信访人在信访过程中应当遵守法律、法规,自觉维护社会公共秩序和信访秩序,不得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信访人采用走访形式提出信访事项的,应当到有管辖权的人民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或者指定的接待场所提出。(《检察日报》记者谷芳卿)